**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

**比**

**选**

**文**

**件**

**项目名称：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能源审计采购项目**

**时间：2025年09月**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国家《公共机构节能条例》及医疗卫生机构节能减排政策，提高医院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现计划对全院能源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审计，识别节能潜力并提出优化方案。需选择一家合格供应商提供能源审计服务，详细需求见后。

（一）项目名称：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能源审计采购项目

（二）项目地点：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

（三）项目总预算：29000元。

（四）成交方式：本项目采取综合评分法，得分最高者成交。

**二、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失信）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八）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三、报价**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文件规定，对于不满足或不符合要求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报价表格式如下：

**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能源审计采购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最终报价（元）** | **备注** |
| 1 | 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能源审计采购项目 | 项 | 1 | 29000元 |  | 须满足项目全部要求，否则为无效报价，详细需求见附件。 |
| 总金额： 大写（ ） | | | | | | |

注：所有报价均使用人民币，所报价格包含人工、交通、税费、出具报告等所有费用。

承诺：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

供应商全称(盖章)：

供应商全权代表(签字)：

**四、服务范围、服务要求及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1）建筑范围：全院区（含门诊楼、住院部、家属楼、B区、E区、G区等）。

（2）能源类型：电力、天然气、水资源、空调冷热源等。

（3）设备设施：照明系统、医疗设备、电梯、供水系统等。

（二）服务内容

1、数据收集与分析

（1）收集过去3年（2022、2023、2024年）的能源账单、建筑图纸、设备清单等资料。

（2）通过现场调研获取实时数据。

2、能源系统评估

（1）评估各系统能效（如空调COP值、照明功率密度等）。

（2）分析能源管理制度的有效性。

3、节能潜力诊断

（1）识别设备老化、运行策略不合理、能源浪费等问题。

（2）提出短期（行为管理）、中期（设备优化）、长期（技术改造）节能措施。

4、经济性与可行性分析

（1）测算节能措施的投资回报率（ROI）、节能量（折合标准煤）及减排量。

（2）优先推荐低成本高效益项目（如LED照明改造、智能控制系统）。

分析单位的用能情况、主要用能设备情况、用能管理情况、能源消耗指标变化及原因，结合能源管理现状和用能特点，提出合理的能源管理措施和节能改造建议。

5、报告编制

（1）出具3份《医院能源审计报告》（含数据汇总、问题清单、改造方案及实施路径）。

（2）对医院未来十年能耗增长率和增长区间进行预测，编制能耗增长率和增长区间预测报告。

（三）服务要求

1、人员要求

团队需包含电气、能源管理专业工程师，且至少主导过3个类似医疗项目案例。

2、技术要求

符合《GB/T 17166-2019 能源审计技术通则》及医疗卫生机构相关规范。

3、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现场审计并出具能源审计报告。

4、保密要求

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泄露医院数据或用于其他商业用途。

**五、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能源审计工作并出具报告。

（二）服务地点：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

（三）付款方式：供应商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出具最终报告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的100%。采购人付款前，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相关凭证资料。因供应商单方面没有准备完整的完税发票或凭证资料造成付款延时由供应商承担一切后果，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供应商应当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等，采购人有权在应付未付款项中直接抵扣。

（四）验收办法及标准

1.验收办法：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规定及比选文件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报价  30% | 30分 | 以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比选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比选报价)×分值。 |  |
| 服务方案52% | 52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②工作思路与基本步骤;③资料整理制度;④工作进度计划及时间进度保障措施:⑤工作质量控制措施;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有效建议:⑦保密措施。对以上分项根据其描述的完整性、满足项目需求情况进行综合评分，各项内容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2分，每有一项缺失扣6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不足的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注:内容不足是指描述不清晰，或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内容存在前后矛盾，或内容与采购项目无关，或内容不利于采购人，或内容夸大其词，或存在歧义，或内容存在其他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不适用的情形。) |  |
| 服务人员6% | 6分 |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高级能源审计相关证书，得2分。   1. 项目组其他技术服务人员：每有一名人员具有电气或机电相关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以上人员不重复得分） |  |
| 履约能力6% | 6分 | 1.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开展过能源审计相关业绩，提供合同或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每有1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 |  |
| 企业资信6% | 6分 | 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2.供应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3.供应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注：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100分 | | |  |

**七、资格承诺函**

致：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 项目，我公司作为供应商向贵方提供完全满足技术需求的价格报价表一份，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内容真实有效，且资质证件完全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规定。如经查实下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据此函，我公司承诺如下：

1.我们已详细审阅全部响应文件，且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们同意按照响应文件要求，提供的服务具有合法性，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标准及要求；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失信）记录；

8.供应商及所投产品还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公司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供应商全称(盖章)：

供应商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八、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项目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成都市新都区第三人民医院能源审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报名单位全称 |  | | | |
| 报名日期 | 年 月 日 时 | | | |
| 姓名 | 职务或职称 | 联系方式 | | |
| 传真号码 | 电话号码 | 手机 |
|  |  |  |  |  |
|  |  |  |  |  |
| Email |  | | | |

注：1.填写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参加招投标活动的单位名称一致。

2.须按比选公告要求递交相应资料。

**九、采购廉洁承诺书**

为加强采购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防止发生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有关规定，我方自愿签订本承诺书，并严格执行。

第一条 参与采购活动时，除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外，我方还将严格遵守医院采购活动管理办法、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国家、地方关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第二条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发生损害上述原则及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第三条 与采购各方当事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机构、评审专家、工作人员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主要有：

（一）不向上述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三）不为上述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提供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开展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发生本承诺书第三条中所列不良行为。

第五条 发现采购活动各方当事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主动向其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机关举报。

第六条 自觉接受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管。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采购管理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为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规定予以赔偿。

第七条 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采购文件的必备要求。在投标、报价时，由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随投标、报价文件一并提交，否则可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自愿接受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第八条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